

主旨：本校大學部兩校區宿舍暑期住宿費用調整說明。

說明：

一、 本校暑期住宿費已逾 10 年未調整，惟學期之住宿費因物價及工資上漲等因素，於 102 及 105 學年度調整 2 次，但暑期住宿費均未調漲，目前住宿費支付維修已捉襟見肘，需再次調整暑期住宿費，調整成與學期住宿費相等比例，原因如下：

- (一) 暑期住宿費與學期住宿費不成比例，(目前每學期住宿是以 20 週計算，暑期住宿以 9 週計算)以逸清樓為例，住宿費為 6280 元(6280/20=314 元，暑宿費應為 314x9=2826 元)，目前卻只有 2150 元，擬調漲 676 元。
- (二) 舍務員(24 人)及清潔工(9 人)，基本工資由 99 年新台幣 17,880 元，上漲至 22,000 元，漲幅為 23.04%(每年增加支出新台幣 1,631,520 元(4120 元\*33 人\*12 月=1,631,520 元)。
- (三) 自 105 年起，已改為全面週休二日，各舍務員依勞基法規定工時，目前每人薪資均不足，每人每月必須增加新台幣 3,000 元，始符合勞基法規定，每年增加支出新台幣 864,000 元(3,000 元\*24 人\*12 月=864,000 元)。
- (四) 105 年度宿舍全面安裝新冷氣 429 台，今年保固到期，加上原已安裝之冷氣，合計共 1000 台，日後冷氣維護需增加不少經費。
- (五) 近 10 年來，宿舍之相關維修材料又大幅上漲，平均漲幅約為 20%，工資漲幅超過 23%。

二、 另短期住宿比照一併調整，本校生由原來之 60 元/日，調整為 80 元/日、外校生由原來之 150 元/日，調整為 200 元/日。

三、 本案於 107 年 3 月 14 日二校區學生宿舍委員會議中討論通過。

四、 本案於 107 年 3 月 28 日 106 學年度第 5 次行政主管會報討論通過。

五、 本案於 107 年 4 月 11 日 106 學年度第 6 次行政會議討論通過。

六、 學務處生輔組暑期住宿費調整表及調整百分比分列如下：

(自 107 年暑假起實施) 單位：元

宿舍名稱	目前暑宿收費金額	調整後暑宿金額	調漲百分比	
逸清樓暑宿	2,150	2,826	31.44%	
逸清樓新整修樓層	新整修寢室(五樓)	3,391	無	學期住宿費為 7536 元
涵泳樓 6 人房	2,026	2,687	32.63%	
芝心樓 4 人房	2,616	3,375	29.01%	
蘭苑 4 人房	2,448	3,177	29.78%	
霽遠樓 4 人房	3,013	3,839	27.41%	

詠絮樓 4 人房	3,013	3,839	27.41%	
燕窩 4 人房	3,310	4,185	26.44%	

#### 七、短期住宿費調整

(一) 本校生：由原來之 60 元/日，調整為 80 元/日。調漲百分比 33.33%

(二) 外校生：由原來之 150 元/日，調整為 200 元/日。調漲百分比 33.33%

#### 結論：

本次暑宿費用調整為不得已的措施，討論其間，雖有部分宿委表達調整過高的疑慮，但經本組詳細的說明分析後，宿委們為了能讓宿舍維持較好品質的前提下，還是通過此次的調漲案，生輔組感謝宿委們及同學們的支持，預估此次調漲將為宿舍費增加每年約 45 萬元的收入，本組將秉持專款專用原則，用於改善宿舍設施維修上面，也請全體同學們要愛惜公物，否則此一調漲，很快就會被修繕侵蝕掉了，請全體住宿生能配合，生輔組有心提生宿舍品質，但也要請同學能支持及配合。